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6年4月2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公司于2016年4月18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对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家钰女士主持。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会议表决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以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后，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担保是为其业务的有效开展提供支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全面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监 事 会

2016年4月29日